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股票于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以下简称“《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作出投资判断。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发函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2026年上半年，原油价格波动带动油墨上游原材料采购成本上涨，进而造成公司成本端承压，而下游整体印刷市场需求相对稳定。在此背景下，公司通过强化价值营销策略、加快产品升级步伐、优化运营管理等举措主动应对，切实保障公司整体业务的基本稳定。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98亿元，同比增长5.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797.85万元，同比下降1.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674.52万元，同比增长11.56%。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公司披露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交易市场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

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作出投资判断。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